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赣锋锂业**  
**GanfengLithium**  
**Ganfeng Lithium Group Co., Ltd.**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 建議補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員會成員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黃斯穎女士(「黃女士」)由於其任期即將屆滿，將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和董事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自黃女士任期屆滿之日及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下一次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日起生效。

考慮到黃女士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員會成員職務，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董事會同意提名黃浩鈞先生(「黃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審核委員會主席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的任期自其經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日及黃女士任期屆滿之日起，與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任期相同，連選連任除外。黃先生之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尚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待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黃先生的委任後，本公司將與其訂立服務協議。其酬金為參考工作職責及現行市況而釐定。董事會建議將黃先生的年度董事酬金定為人民幣18.01萬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黃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此外，黃先生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第571章)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本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黃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13.51(2)(h)到(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知會股東。黃先生的履歷詳情列載於本公告附錄。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鄧招男女士及沈海博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建國先生及楊娟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金本先生、黃斯穎女士、徐一新女士及徐光華先生。

## 附錄

### 黃浩鈞先生的履歷詳情

黃浩鈞先生，38歲，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學士、數學專業輔修風險管理、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澳新特許會計師、財務風險管理師。黃先生為資深的會計及投融資專業人士，在私募股權和結構性融資投資、企業融資諮詢和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專注於香港上市公司資本市場交易和公司治理，熟悉各行業會計準則和實務。其工作履歷包括以下：

實體名稱	職位	時間
知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為1539)	首席財務官及 公司秘書	2021年10月起
中泰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結構性投資及 併購諮詢	2018年9月至 2021年10月
美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副總裁	2016年1月至 2018年7月
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	審計經理	2007年10月至 2015年12月